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866)

建議更換境內審計師

本公告乃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的相關規定，外部審計師連續承擔同一家中央企業財務決算審計業務超過一定年限的，該企業應根據相關規定更換審計師。

鑒於上述要求，董事會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建議後議決，委任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境內審計師（「建議委任」）。建議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有關建議委任的普通決議案將於適時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

本公司現任境內審計師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天職」）為本公司提供審計服務已達上述一定年限。天職已確認，概無任何需提請股東關注的事項。董事會已確認本公司與天職不存在任何分歧，亦未知悉任何有關建議更換境內審計師的事項需提請股東關注。

董事會謹此對天職為本公司提供多年專業服務表示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俞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及徐輝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黃堅先生及梁岩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奚治月女士、Graeme Jack先生、陸建忠先生、顧旭先生及張衛華女士。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下的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